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开展了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积极落实相关工作，持续推动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回报投资者，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的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行动方案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及效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是一家领先的高效光伏电池片核心工艺设备及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深度参与下游客户的多种高效光伏电池片技术路线的研发和工艺验证，为客户提供系统化的解决方案。凭借技术积累，公司也逐步进入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形成了以光伏电池片设备为核心，并涵盖光伏领域其他设备、半导体领域设备等在内的产品布局。

2025 年上半年，全球能源转型进程持续推进，光伏装机需求保持增长态势。尽管光伏产业链仍面临阶段性供需失衡等短期挑战，但光伏技术的持续升级与创新，为光伏设备企业开辟了新的发展机遇。面对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复杂环境，光伏行业积极推动技术创新和产能更新迭代，行业内企业持续努力和探索 TOPCon、XBC 等技术的进一步升级迭代，Poly 层结构创新、半片/多分片、边缘钝化、硅片优化、栅线优化、减银或无银等新一轮技术探索持续推进，钙钛矿及叠层电池等前沿技术的光电转换效率、成本、可靠性也在不断得到优化。下游技术的进步对光伏设备的升级和创新需求迫切，具备技术竞争力的先进产能建设需求、存量产线技术升级需求（如 TOPCon 和 XBC 存量产线的进一步技术升级和优化等）、海外扩产需求成为当前光伏设备企业发展的新机遇。

公司持续积极推进技术迭代与创新，在 TOPCon、XBC、钙钛矿及叠层电池领域持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通过不断优化和迭代产品助力客户降本增效，同时进一步拓展半导体设备领域布局，构建多维增长曲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对接东南亚、美国、中东等地区的市场需求。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作为领先的高效光伏电池核心工艺设备及解决方案提供商，深入覆盖 TOPCon、XBC 等技术路线的各类热制程、镀膜及配套自动化设备，产品在客户端稳步实现交付和验收，经营业绩保持增长，保持了较好的经营韧性。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06,173.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49%；营业利润 44,665.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3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1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4%；基本每股收益 0.98 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 2.08%。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010,925.31 万元，负债总额为 656,918.3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9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017,852.73 万元，负债总额为 634,710.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2.36%。

二、坚持创新引领，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紧密围绕主营业务，不断加大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致力于提升产品竞争力。在光伏设备领域，公司坚持以行业技术发展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自主研发力度，深耕“热”、“电”、“气”、“光”等高端装备底层技术，深入研究关键材料、核心零部件，不断进行技术革新和产品性能提升，增强产品竞争力并扩大产品线覆盖范围。

公司紧跟行业趋势，聚焦以 TOPCon、XBC 为代表的 N 型电池技术设备的研发升级，通过“产品迭代+解决方案定制”助力客户降本增效，积极推动硼扩散、磷扩散、氧化退火、LPCVD、PECVD 等设备技术的优化和升级，持续推进 ALD 设备、EPD 设备、激光设备等一系列新产品在客户端的应用，助力 TOPCon、XBC 等电池技术进一步升级迭代。在深入覆盖了 TOPCon、XBC 等技术路线的各类热制程、镀膜及配套自动化设备的基础上，公司在 EPD 设备、激光 Poly 减薄设备等关键设备技术上取得良好进展，并持续推动对激光设备、磁控溅射物理气相沉积平台、新一代核心 CVD 工艺设备、钙钛矿核心真空工艺设备、新型金属化设备等领域的前瞻研究和技术探索，持续丰富公司的产品及技术储备，为未来业务拓展奠定坚实基础，构筑关键技术护城河。

在半导体设备领域，公司积极开展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领域所需设备的开发，努力实现在集成电路领域的突破，服务下游客户技术升级需求。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 16,143.1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5.27%。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对产品及技术的研发投入，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520 件，获得授权专利 905 件，其中发明专利 8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5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3 项，涵盖了从产品整体、关键部件、技术路线，到结构、材料、工艺、治具等多个方面，实现了对产品和技术的多方位专利布局。

三、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256.3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500.84 万元。公司拟使用前述募集资金投入“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下称“募投项目”）。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17,139.61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24,933.90 万元。其中，“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713.2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220.61 万元。公司积极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的实施，结合募投项目用地的实际情况，为更合理使用土地，优化整体布局，公司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的相邻宗地进行合宗，并推进项目土地合宗、项目实施前期手续办理等。2025 年 7 月，公司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目前“光伏高端装备研发生产总部基地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涵盖光伏装备生产厂房、宿舍楼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公司募投项目紧密围绕主营业务与市场需求，致力于提升产能与技术水平，各项工程及建设工作正按规划稳步推进。

公司将持续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建设，努力保障募投项目按计划推进，以募投项目的落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公司整体

盈利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获得现金管理收益 411.37 万元。

四、持续坚持规范运作，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并设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有效增强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公司科学管理、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3 次监事会会议，5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股东大会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重大决策、管理层执行、监事会监督，以及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作出重大决策提供建议、咨询与监督的作用，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职责。同时，公司积极支持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条件。

未来，公司还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相应完善各项制度，确保制度指导的有效性；持续重视内控体系建设及监督效能，提高风险管理和控制能力，为经营发展保驾护航。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

五、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等。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组织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举办投资者交流活动，积极与投资者沟通，让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同时，公司持续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用邮箱、投资者专线电话等方式，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与关切，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监督权。

六、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05,326,18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9,970,689.93 元。

未来，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将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按照公司既定的分红政策，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投入、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建立“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七、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密切沟通，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自我约束意识。2025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合规履职培训，组织独立董事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举办的培训及活动，不断提升公司“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执行的薪酬政策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并且针对经营管理层设置了与薪酬挂钩的年度目

标，并与其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约定绩效考核原则。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与股东利益共赢的管理层约束机制，进一步激发经营管理层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做好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考核方案的研究及监督工作。

2025 年下半年，公司仍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营业务，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动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